

证券代码：873735

证券简称：弘森药业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苏州弘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股东大会设置会场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0 日上午 10 时 0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735	弘森药业	2025 年 3 月 12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2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，结合公司董事会工作实际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对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做了总结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对 2025 年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，并结合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，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，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换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提名杨巧明先生、杨颖栋先生、陆红彬先生、樊超先生、杨颖瑾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2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苏州弘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98,0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7.2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 71,050,000.00 元。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以上利润分配方案须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，结合公司监事会工作实际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对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做了总结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监事换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提名崔松伟先生、刘学贵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2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苏州弘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2月20日上午9时-10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512-82780333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苏州弘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苏州弘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弘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8 日